



香港路德會增城兆霖學校  
「情緒主人翁」B組 通告  
《部分學生適用》

第 209/18 號

逕啓者：本校一向重視學生的全人發展，希望學生能愉快學習及健康成長，因此舉辦「情緒主人翁」小組，以提昇學生控制情緒及恰當表達情緒的能力，現謹將詳臚列於下：

目標	透過小組組內的活動提昇學生控制情緒及恰當表達情緒的能力。
活動名稱	「情緒主人翁」B組
活動日期	3月29日 4月26日 5月3,10,17,24,31日 6月14日(逢星期五)
活動時間	下午3:35 - 下午5:05(1小時30分鐘)
集合地點	本校C場
活動地點	本校課室
對象	小四及小五之有需要的學生(有相關評估報告優先)
節數	共8節
人數	6-8人
合辦機構	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—— 註冊社工
費用	全免
備註	為有效地運用資源，凡參加之學生的出席率必須達100%(有醫生信除外)，即是8堂。請家長參加前，先清楚核對以上的小組日期是否可出席，未達到出席率而沒有合理解釋者，日後申請同類服務時，或會受到影響。

\*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本校 2466 5885 與吳文蘭姑娘或陳嘉健主任查詢。

此致  
貴家長 台鑒

校長： 陳好得 啟  
(吳文蘭姑娘代行)  
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



**回條 [請於3月25日(一)或以前將回條交班主任再轉交吳文蘭姑娘辦理] 第209/18號**

逕覆者：頃接 貴校第209/18號通告，本人已知悉「情緒主人翁」B組事宜，並：

- \* 同意 敝子弟參加「情緒主人翁」B組
  - \* 於活動完結後，由家長到校接走；
  - \* 於活動完結後，自行回家，並自行負責其安全；
  - \* 於活動完結後，到自修室溫習及做功課至\_\_\_\_\_時，由家長到校接走；
  - \* 於活動完結後，到自修室溫習及做功課至\_\_\_\_\_時，自行回家，並自行負責其安全。

\* 不讓 敝子弟參加「情緒主人翁」B組

原因：\_\_\_\_\_

此覆  
香港路德會  
增城兆霖學校校長 陳好得

班學生 \_\_\_\_\_ ( )  
家長姓名： \_\_\_\_\_  
家長簽署： \_\_\_\_\_  
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二零一九年三月\_\_\_\_\_日  
(\*請在適當之□內加✓號)